

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獎章獎金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6. 8. 20 版面 D八版

## 有功教練 獎金將縮減

【記者馬鈺龍／台北報導】以往高額有功教練獎金可能要縮水了，曼谷世大運結束後，行政院體委會傾向修正有功教練的獎勵辦法，不再像往年與選手領等值的獎金，以奧運金牌為例，選手1200萬元獎勵不變，教練將縮水到只有300萬元。

剛結束的曼谷世大運，中華代表團昨天回國，今天中午接受行政院長張俊雄午宴接風，獲得金牌的教練還是可以得到舊制的60萬元獎勵金，銀牌30萬元、銅牌15萬元，下一屆世大運可能會改成只有40、20、10萬元。如果新版本的獎勵辦法在今年順利通過，最快明年北京奧運就可實施。

為配合立法院三讀通過專任教練任用法案，未來專任教練可比照教師聘用，體委會認為教練的生計已經受到立法照顧，遂著手修改有功教練的獎勵辦法，朝著縮減敘獎獎金額度著手。

教練獎勵辦法不同於選手的是，獎金只頒發給獲獎隊伍的教練團隊，依照得獎項目多少來頒發，例如，中華成棒隊如果在北京奧運打下金牌，每位選手都可以到一等一級國光獎章及每人1200萬元的獎金，但是教練團只能拿到修訂過的300萬元再乘1.5倍、450萬元獎金，銀牌教練獎金為200萬元、銅牌為100萬元。

依照行政院體委會修訂的有功教練獎勵辦法，未來將取消東亞運教練的獎勵，綜合性運動賽會只獎勵奧運會、亞運會、世大運等三大賽會。教練獎勵縮水，但選手獎勵部份傾向保持不變，以4年一度的奧運為例，金牌選手可得1200萬元、銀牌700萬元、銅牌500萬元。

曼谷世大運中華代表團共拿下7金9銀12銅，預估選手教練獎金將超過4000萬元，是歷屆之最。

